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HOENIX  
HEALTHCARE  
GROUP  
鳳凰醫療集團

**Phoenix Healthcare Group Co. Ltd**

**鳳凰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15)

**主要股東  
配售及銷售現有股份**

本公告乃由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主要股東配售及銷售現有股份**

於2015年5月5日(聯交所交易時段後)，董事會獲本公司主要股東升萬知會，升萬將於短期內訂立協議，據此，其將同意按每股15.35港元的價格出售其所持有的合共123,620,000股股份，其中57,720,000股股份將透過兩名配售代理配售及65,900,000股股份將出售予三名公司買家。根據相關協議，出售予三名公司買家之65,900,000股股份是受限於一段由相關協議之日起計90日的禁售期。在該禁售期期間，禁售條款包括該等公司買家將不可出售、轉讓、售賣或以其他方式處置該等股份。

上述協議已於2015年5月6日上午訂立。

據升萬知會，非執行董事楊輝生先生為若干在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的高級管理層成員，而該三名公司買家之一的最終實益擁有人擁有該等公司的若干股權權益。升萬已進一步知會本公司，據其所深知，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該三名公司買家全部均為與本公司或其關連人士並無關連的獨立第三方。

緊隨完成上述配售及銷售股份後，升萬將不再持有任何股份，且不再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鳳凰醫療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2013年2月28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升萬」	指	升萬投資有限公司，一間於英屬維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25港元的普通股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鳳凰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梁洪澤

香港，2015年5月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梁洪澤先生、徐捷女士、張曉丹先生、徐澤昌先生及江天帆先生；非執行董事楊輝生先生及芮偉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鄭國光先生、程紅女士、王冰先生及孫建華先生。